

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
高新区中和街道新华社区（A 宗地）510122035005GB00032 商业用地、住宅用地（1 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5 月 27 日，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在该公司主持召开了“高新区中和街道新华社区（A 宗地）510122035005GB00032 商业用地、住宅用地（1 期）”（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评审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和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小组查阅并核对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高新区中和街道新华社区（A 宗地）510122035005GB00032 商业用地、住宅用地（1 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意见，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高新区中和街道新华社区（A 宗地）510122035005GB00032 商业用地、住宅用地（1 期）”位于成都市高新区红星路南延线梓州大道（中和街道新华社区 A 宗地），总占地面积约 46011.90m²，总建筑面积约 191957.77m²（其中地上面积约 122985.05m²，地下面积约 68972.72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6 栋纯住宅楼（2-1 栋、2-2 栋、3-1 栋、3-2 栋、7 栋和 8 栋），1 栋办公楼（29 栋），7 栋独立商业楼（33 栋、34 栋、24 栋、25 栋、26 栋、27 栋和和 28 栋），全民健身场所 1 处；设置 2F 地下室，主要为机动车库、非机动车库和设备用房等。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79600 万元，环保投资 839 万元，占比 0.47%。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编制完成了《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高新区中和街道新华社区（A 宗地）510122035005GB00032 商业用地、住宅用地（1 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2 月 24 日取得了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管理执法局《关于对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高新区中和街道新华社区（A 宗

地) 510122035005GB00032 商业用地、住宅用地(1期)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高环字【2018】47号)。本项目于2018年3月开工建设,2020年12月建成,目前暂未交房入住。

3、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6栋纯住宅楼、1栋办公楼、7栋独立商业楼、全面健身场所、地下室以及其配套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原环评及其批复核定建设内容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住户生活污水、商业用房生活污水(包括餐饮含油废水)、物业和门卫办公生活污水和垃圾房冲洗废水。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商业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再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污水预处理池进行处理达标后外排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成都市中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洗瓦堰。

2、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住户和餐饮商铺产生的油烟废气、机动车尾气、垃圾收集点产生的恶臭气体和应急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烟气。

居民生活油烟经家用抽油烟机收集处理后通过楼内专用烟道引至楼顶达标排放;商业用房预留有烟井(餐饮商铺产生的油烟经商户自建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依托所在大楼已建烟井引至楼顶排放);汽车尾气经机械排风方式抽至室外地面绿化带内排放,同时项目加强对车辆进出管理,保证车辆畅通,减少车辆怠速时间;垃圾房恶臭气体通过垃圾日产日清,夏季增洒防腐剂和消毒药水,并加强日常的管理;发电机燃油废气经发电机自带的消烟处理装置处理后由烟道引至2-1栋住宅楼楼顶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于设备噪声、商业噪声、进出车辆噪声和住户生活娱乐噪声等。本项目采取加强进出地下室车辆的管理,限值车速、禁鸣喇叭,减少机动车频繁启运和怠速,规范停车场的停车秩序等措施;对商业加强管理严禁高声喧哗,杜绝噪声污染较重的商家入驻;项目选用先进的、噪音低、震动小的设备,并把主要产噪设备水泵、

备用发电机组等布置于地下室内修建的专用设备房间中，实现噪声达标排放。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小区住户、商铺服务及物管门卫等办公人员产生的一般生活垃圾、餐饮商铺产生的餐厨垃圾（含隔油池产生的油污）、商业用房产生的电子垃圾、预处理池产生的污泥。

本项目尚未交房和入住。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设置有生活垃圾收集桶，并且在地下室设置有垃圾房。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生活垃圾采用袋装后暂存垃圾收集房内，每天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隔油池油污委托专业公司进行清掏处置（须交有资质的餐厨垃圾处置单位妥善处理）；餐厨垃圾由入住企业自行处置；预处理池污泥委托市政环卫部门定期上门清掏处置；电子垃圾（废电池、废灯管等）交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理。

5、环境管理及监测

本项目设立环境管理小组，定期委托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环境监测工作。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由于本项目暂未交房入住，本次验收阶段仅对柴油发电机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待项目入住率达到75%后，再另行监测废水和其他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柴油发电机废气排气筒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应标注限值；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所提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防治等方面的对策措施要求。在严格落实废气、废水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妥善处置的情况下，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高新区中和街道新华社区（A宗地）510122035005GB00032商业用地、住宅用地（1期）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落实。该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持续改进意见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项目交房入住率达到 75%以后，补充废水和其他废气监测报告，并交环保局备案。

3、本项目引入商业项目时应按照环保部门相关要求另行相关环保手续，且产生的污染物不对临近居民产生影响。

4、建议企业加强日常的环境管理，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废气和污水处理管理制度。

八、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张英	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	环保建设经理	15882220528	
马英志	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	管理人员	18508291729	
张卫心	西布之屋	工长	13880118888	工长
谭博	成都宇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248011591	专家
徐留兴	四川师范大学	副教授	13880631581	专家
吴文艳	四川省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17735522859	

成都埃德凯森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5月27日

